

甘肃医学院文件

甘医发〔2025〕132号

甘肃医学院 关于印发《甘肃医学院“十五五”规划编制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部门、院部、附属医院:

按照学校关于“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部署要求，为科学编制好学校“十五五”规划，学校制定了《甘肃医学院“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经2025年7月16日一届第28次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1: 甘肃医学院“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甘肃医学院“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迈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重要时期，是实现“到 2035 年建成教育强国”的关键阶段，也是我省推进教育强省建设的紧要节点，更是我校全面落实第一次党代会精神、全面建设开放的现代化新型应用型医学高等院校的攻坚阶段。科学制订和实施好“十五五”规划，是学校完善发展机制、汇聚发展动能、提升办学水平、实现科学发展的重要举措，是关乎学校发展全局的基础性工作。为扎实做好学校“十五五”规划的编制工作，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新时代党的教育方针，深刻把握教育强国的科学内涵和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的战略部署，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和三年行动计划，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医学高等教育发展规律，聚焦学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的关键领域，坚持深化改革，提升内涵，扩大开放，加快发展，科学编制学校“十五五”规划，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为全面建成开放的现代

化新型应用型医学高等院校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党委领导和全面协调相贯通。充分发挥校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核心作用，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方面，确保规划政治方向正确、战略定位精准、全局统筹有力。构建“党委领导、专班推进、专家支撑、师生参与”的协同机制，实现规划与国家和省级重大战略精准对接、与党的教育方针深度融合，推动党的政治优势转化为规划实施效能。

（二）坚持立足当前和着眼长远相协调。立足教育现代化奋斗目标，深刻把握高等教育发展新趋向新态势，深刻把握面向科技前沿、国家重大需求、经济主战场和人民生命健康的新方向新关切，深刻把握我校发展面临的新机遇新挑战，按照学校第一次党代会提出的“十五五”期间以及远景发展目标，创新发展模式，实现远近结合，分阶段实施，分步骤推进。

（三）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对标建成开放的现代化新型应用型医学高等院校发展目标，对标到“十五五”末实现硕士学位点建设突破的主要任务，谋划好重大重点任务及实现路径，既紧盯目标又聚焦问题，深入分析和破解制约学校事业发展的瓶颈难题，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内容推进规划编制实施，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四）坚持全面规划和突出重点相结合。按照统筹规划、突出重点的原则，强化规划引导作用，瞄准牵一发而动全身

的关键环节、影响全局的重点领域，精细谋划、精准施策、精确发力，既要整体有序推进，又要分清轻重缓急，做到点面结合、举要治繁，确保规划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推动学校事业科学发展。

（五）坚持顶层设计和规划落实相统筹。强化顶层设计的前瞻性、科学性，既要明晰规划的战略目标和宏观思路，更要保证规划的实施和落实，把战略设计的“规划图”变成实现目标的“施工图”。坚持定性与定量结合，力求规划目标具有标志性、显示度，规划任务可落实、过程可监控、结果可评价，规划措施可操作、可考核。

三、主要任务

学校“十五五”规划包括甘肃医学院“十五五”事业发展规划（简称“总体规划”），甘肃医学院“十五五”专项规划（简称“专项规划”），甘肃医学院各院部“十五五”事业发展规划（简称“院部级规划”）。

主要任务如下：

（一）编制总体规划

总体规划是对学校“十五五”期间各项事业发展做出的顶层设计和战略愿景，重点是在学校第一次党代会提出的战略目标和思路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学校“十五五”期间的目标定位和发展任务。总体规划的编制应当系统思考、统筹兼顾，有效对接国家和省级主管部门、相关行业设定的重大任务，认真确定“十五五”规划需要突破的重点和难点，科学设定核心发展指标，着力发挥规划战略导向和重大项目

牵引支撑作用，对规划实施的管控考核机制做出制度性设计，形成规划制定、规划实施和规划评估有机衔接的管理体系。

（二）编制专项规划

专项规划是学校总体规划的支撑和保障，是总体规划和院部级规划的桥梁和衔接。各专项规划的编制要依据学校既定战略目标和发展任务，聚焦关键问题，破解发展瓶颈，提出明确目标；目标设定要有具体时间节点、清晰内涵和计量成果，要突出可量化、可监测、可考核，要对落实举措进行纵横分解、年度分解，把专项规划的目标、任务、措施落细落实。

（三）编制院部级规划

院部级规划是学校总体规划及各专项规划在院部级单位的落实，是院部级单位未来五年发展的行动指南。各院部要在规划中落实学校分解的核心指标任务，围绕人才培养、队伍建设、科学研究等核心任务，明确发展目标、理念、路径，提出有针对性和可操作的发展指标和发展举措；同时要自主谋划一些重大项目，争取纳入学校总体规划。

四、编制依据

- 1.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历次全会精神；
- 2.习近平总书记对“十五五”规划编制、甘肃工作、高等教育、卫生及健康工作等方面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
- 3.《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
- 4.教育部《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三年行动计划》；
- 5.《“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 6.《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2021—2035)》；
- 7.《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63号）
- 8.《关于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34号）
- 9.本科临床医学专业认证指南（2023版）
- 10.护理学本科专业认证标准（2023版）
- 11.《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指标体系（试行）》（2021年版）
- 12.《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申请条件》(2024版)
- 13.中共甘肃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加快推进教育强省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
- 14.《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医学教育创新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甘政办发〔2021〕9号）；
- 15.汪永锋同志在中国共产党甘肃医学院第一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 16.甘肃医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整改方案；
- 17.中共中央、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卫健委以及学校关于“十五五”规划编制的最新会议精神和相关文件。

五、组织机构

（一）成立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由学校领导班子全体成员组成，书记、校长任

组长，全面负责、指导规划编制工作。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发展规划处，具体组织协调规划编制工作。

（二）成立总体规划、专项规划、院部级规划编制工作小组

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小组由校长任组长，成员由各部门、院部、附属医院负责人，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负责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

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小组由各专项规划分管校领导任组长，成员由各专项规划涉及的相关部门负责人、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负责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工作小组名单须报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院部级规划编制工作小组由各院部行政负责人任组长，成员由各院部班子成员、学术组织负责人、校内外专家等组成，负责院部级规划编制工作。工作小组名单须报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六、进度安排

根据规划编制要求和工作实际，学校“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进度总体分为六个阶段。

（一）规划启动阶段（2025年9月5日前）

1.由发展规划处起草《甘肃医学院“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经征求意见后提交校长办公会、校党委会审定。

2.成立学校“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组织机构。

3.召开规划编制工作动员部署会，全面启动规划编制工

作。

(二) 调研讨论和征求意见阶段（2025 年 9 月 8 日—10 月 19 日）

1.开展总体规划调研。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小组制定调研方案，校领导带队，相关部门、院部参与，调研对标高校、教学（实习）医院、实践基地、合作企业、科研院所等。

2.开展专项规划和院部规划调研。在前期校领导调研各院部、附属医院工作基础上，各专项规划工作小组和各院部根据需求和自身实际情况开展调研工作，调研方案须报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根据总体规划调研方案和校领导分工，总体规划调研和专项规划、院部规划调研可结合进行。

3.由发展规划处负责，在校园网开设“十五五”规划专题网站，通过相应方式面向广大师生围绕学校事业改革发展重大问题征求意见建议。

4.召开调研成果交流会，各专项规划调研组分析研判各专项领域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谋划“十五五”期间的建设目标、改革任务、指标体系等，在此基础上形成学校总体规划的目标定位、核心指标体系、战略举措，由发展规划处将指标任务和落实举措分解到各相关部门、院部。

(三) 文本起草阶段（2025 年 10 月 20 日—12 月 31 日）

各专项规划、院部级规划编制工作小组于 11 月 10 前分别完成“十五五”专项规划、院部级规划初稿；总体规划工作组在专项规划和院部规划文本初稿基础上，于 12 月底前

形成学校“十五五”总体规划初稿。

（四）论证修改阶段（2026年1月—3月）

1.由发展规划处负责，就学校总体规划初稿向全校师生员工、已退休领导和老教授、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由教务处负责，征求各教学医院和实习（实践）基地的意见建议；由招生就业处负责，征求校友代表和各用人单位的意见建议。根据反馈意见，对学校总体规划初稿进行修改完善。

2.邀请校内外战略专家对规划修改完善稿进行论证，经再次修订完善，形成总体规划审议稿。

3.各专项规划、院部规划须邀请相关领域专家进行论证，根据专家论证意见再次修订完善后，形成专项规划和院部级规划审议稿。

（五）审议完善阶段（2026年4月—6月）

1.院部级规划须由院部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报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2.各专项规划由各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小组报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审核；

3.学校总体规划经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连同各专项规划提交学校教代会审议。

4.根据教代会反馈意见，对学校总体规划和各专项规划再次修订完善后，由发展规划处提交党委会审定。

（六）审核备案和发布实施阶段（2026年7月—）

1.学校总体规划由发展规划处报省教育厅备案（根据教

育厅相关部署确定），向全校发布实施。专项规划和院部级规划定稿报学校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适时面向全校公开。

2.依据已发布公开的学校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由校长与各部门、院部、附属医院签订总任务书、年度任务书，将规划任务落实到年度工作。

3.发展规划处负责做好学校总体规划的宣传、解读工作。

七、工作要求

（一）强化领导，精简高效。各专项规划牵头部门要高度重视规划编制工作，部门负责人要亲自谋划推动，确保一抓到底；遴选精干力量成立规划编制工作专班，严格前期调研、文本起草、征求意见、可行性论证等程序，严格按照规定节点推进规划编制工作。规划调研过程中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科学设计调研提纲，注重实效避免形式主义；规划论证要精简相关会议活动，提高会议效率，避免重复论证。

（二）科学编制，统筹推进。各规划要加强与国家、区域、行业规划的对接；要处理好学校总体规划、专项规划、院部级规划之间的关系，合理把握各专项规划的定位和边界，减少相互之间重复，避免出现矛盾，确保规划上下衔接、内外协同。规划文本要立足长远发展，兼顾现实可行，科学设定发展指标，突出可量化、可监测、可考核，对发展指标要进行部门分解、年度分解，强化目标任务与落实举措的对接。

（三）集思广益，共谋发展。在规划调研、文本起草、

论证等环节既要发挥全体师生、校内外专家、广大校友等的积极性，也要广泛听取政府部门、合作单位以及关心支持学校发展的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把制定“十五五”规划的过程作为凝聚智慧、凝聚共识、凝聚力量促进学校高质量发展的过程。

附件： 1-1. “十五五” 规划编制工作任务分解表

1-2. 专项规划编写体例

1-3. 院部级规划编写体例

附件 1-1:

“十五五” 规划编制工作任务分解表

类别	序号	工作机构	规划名称	牵头 校领导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总体规划	1	学校总体规划 编制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十五五” 事业发展规划	汪永锋 王 坤	发展规划处	各部门 各院部 附属医院 附属平凉市第二人民医院 附属白银市中心医院
专项规划	1	党的建设规划编制 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党的建设“十五五” 规划	李 岳	党委组织部 (人事处)	各部门 各院部 附属医院
	2	人才队伍建设规 划编制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人才队伍建设“十五五” 规划	李 岳	党委组织部 (人事处)	各院部 附属医院
	3	学科专业建设规 划编制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学科专业建设“十五五” 规划	刘 凯	教务处	各院部 附属医院 附属平凉市第二人民医院 附属白银市中心医院

专项 规划	4	医学事业规划 编制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医学事业“十五五”规划	刘 凯	附属医院 教务处	基础医学院 临床医学院 护理学院 皇甫谧学院 药学院 公共卫生学院 附属平凉市第二人民医院 附属白银市中心医院
	5	科学研究规划 编制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科学研究“十五五”规划	赵玉敏	科研处	各院部 附属医院 附属平凉市第二人民医院 附属白银市中心医院
	6	校园基本建设与后 勤服务规划编制 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校园基本建设与后勤服务“十 五五”规划	练 成	基本建设与 后勤管理处	附属医院
	7	人工智能赋能学校 高质量发展规划编 制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人工智能赋能学校高质量发展 “十五五”规划	练 成	信息中心	各部门 各院部 附属医院

专项 规划	8	文化建设规划编制 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文化建设“十五五”规划	李 岳	党委宣传 统战部	学生工作部（处） 校团委 各院部
	9	治理体系建设规划 编制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十五五” ”规划	杨建福 练 成	办公室	各部门 各院部 附属医院
	10	国际合作与交流 规划编制工作 小组	甘肃医学院 国际合作与交流“十五五”规划	赵玉敏	国际合作与 交流处	各相关部门 各院部 附属医院
	11	继续教育规划 编制工作小组	甘肃医学院 继续教育“十五五”规划	张 艳	继续教 育学院	
院部 级规 划	1	院部规划编制 工作小组	学院（部） “十五五”事业发展规划	联系校领 导负责 指导	各院部	

附件1-2:

专项规划编写体例

【格式要求】规划正文5000字以内

- 1.题目：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
- 2.一级标题：黑体，三号
- 3.二级标题：楷体，三号，加粗
- 4.正文：仿宋 GB2312，三号，行间距固定值29磅
- 5.正文请插入页码

一、现状分析

（一）“十四五”规划完成情况

（二）现有基础、特色优势与差距不足

编写要求：

1.“十四五”规划完成情况根据《甘肃医学院办公室关于开展“十四五”规划实施总结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力求客观全面。

2.现有基础、特色优势与差距不足要以“十四五”时期国内外高等教育特别是省内外兄弟院校发展现状和趋势为坐标，精准确定参照系，结合专业认证、硕士学位授予立项培育单位建设、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等建设指标的纵横对比、摸清家底，全面剖析自身所处的水平区间、特色优势、存在的问题与差距，分析深层原因，总结有效经验，夯实建设基础。

二、形势研判

（一）发展机遇

（二）面临挑战

编写要求：

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立足新时代，深刻把握世界高等教育发展新趋向新态势，深刻把握面向科技前沿、经济主战场、国家重大需求和人民生命健康的新方向新关切，深刻把握国家和区域医学高等教育发展新坐标新要求，将学校发展放在教育强国建设大格局中，放在教育强省建设西医本科院校的龙头地位，放在教育数字化大背景下，全面分析、准确描述规划各领域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三、战略目标

（一）总体目标

（二）具体目标

编写要求：

1.总体目标要基于现状分析和形势研判，明确提出与学校总体规划相适应的指导思想和目标定位。

2.具体目标是总体目标的具体化，既要按照内涵发展的要求明确改革进展与成效，又要按照纵向比较有发展、横向比较上水平的原则，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提出各目标应当达到的水平区间和目标值。要保证近期目标、阶段目标与长远目标相互衔接，学校总体目标与专项目标相协调。

四、任务举措

编写要求：

按照设定的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聚焦“十五五”期间需要突破的重点、难点问题，系统提出重点任务以及完成任务的具体措施，把“规划图”变成“施工图”，要上承政策、外适环境，确保规划任务具有科学性和前瞻性，规划措施可操作、可考核。

五、保障实施

编写要求：

根据规划提出的总体目标、具体目标、任务举措，从组织领导、指标分解、监督评估、资源配置等方面提出保障措施。组织领导方面要针对任务举措落实设立专门推进规划实施的组织机构，明确规划落实责任，提升规划执行力。指标分解方面要制定符合自身发展实际的指标体系，分年度逐项分解，按轻重缓急逐步展开。监督评估方面要围绕目标任务落实，逐条逐项落实责任，强化监督评估。资源配置方面要结合学校和部门实际，对重大项目（工程）要分年度、分具体建设项目提出人财物等资源配置及需求方案。

附件1-3:

院部级规划编写体例

【格式要求】规划正文5000字以内

- 1.题目：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
- 2.一级标题：黑体，三号
- 3.二级标题：楷体，三号，加粗
- 4.正文：仿宋 GB2312，三号，行间距固定值29磅
- 5.正文请插入页码

一、现状分析

（一）“十四五”规划完成情况

（二）现有基础、差距不足与发展优势

编写要求：

1.“十四五”规划完成情况根据《甘肃医学院办公室关于开展“十四五”规划实施总结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力求客观全面。

2.现有基础与差距不足要软硬结合，硬件方面要以《普通高等学校建筑面积指标（建标191—2018）》为基本依据，结合“十五五”期间发展目标，重点测算各院部在实践教学、科研场所等方面的现状和缺口，软件方面要以《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的通知》（教发〔2004〕2号）为基本依据，对标临床医学和护理学专业认证、硕士学位授予立项培育单位建设、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等指标体系，客观分析各院部在师资队伍、学科专

业、教学经费、科研创新、教学质量及监控等方面的现状和不足。发展优势要立足院部实际，从教育教学理念、学科和专业体系、团队建设、研究成果、思政及人文教育、社会服务等方面客观总结有效经验，同时参照省内外兄弟院校相关院部发展现状和趋势，客观衡量自身所处的水平区间，为“十五五”期间的发展积蓄能量。

二、形势研判

（一）发展机遇

（二）面临挑战

编写要求：

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贯彻党和国家教育方针，深刻把握面向科技前沿、经济主战场、国家重大需求和人民生命健康的新方向新关切，深刻把握国家和区域医学高等教育发展新坐标新要求，全面落实校党委各项工作部署，顺应教育数智化发展趋势，结合各院部学科专业特点，以及上级有关部门对各自领域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各自现有基础与差距不足，全面分析、准确描述各自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三、战略目标

（一）总体目标

（二）具体目标

编写要求：

1.总体目标要基于现状分析和形势研判，明确提出与学校总体规划相符合、专项规划相衔接的指导思想和目标定位。

2.具体目标是总体目标的具体化，既要按照内涵发展的要求明确改革进展与成效，又要按照纵向比较有发展、横向比较上水平的原则，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提出各目标应当达到的水平区间和目标值。要保证近期目标、阶段目标与长远目标相互衔接，学校总体目标、专项目标与院部目标相协调。

四、任务举措

编写要求：

按照学校总体规划、各专项规划分解的指标任务，结合各院部设定的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聚焦“十五五”期间需要突破的重点、难点问题，重点围绕党的建设、师德师风、人才队伍、学科专业、临床教学、科学研究、教学质量与监控、就业服务、构建智教智学智研智管智评数字教育生态、文化建设、管理运行机制、国际合作与交流、社会服务、创新创业、教风学风等方面系统提出重点任务以及完成任务的具体措施。

五、保障实施

编写要求：

根据规划提出的总体目标、具体目标、任务举措，从组织领导、指标分解、监督评估、资源配置等方面提出保障措施。组织领导方面要针对任务举措落实设立专门推进规划实施的组织机构，明确规划落实责任，提升规划执行力。指标分解方面要制定符合自身发展实际的指标体系，分年度逐项分解，按轻重缓急逐步展开。监督评估方面要围绕目标任务落实，逐条逐项落实责任，强化监督评估。资源配置方面要

结合学校和院部实际，分年度提出人财物等资源配置及需求方案。